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光滙石油
BRIGHTOIL

Brightoil Petroleum (Holdings) Limited
光滙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33)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及
已發行可換股票據之調整

董事會欣然公告，決議案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預期拆細股份將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八日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買賣。拆細股份將以每手買賣單位1,000股拆細股份買賣。

鑒於進行股份拆細，可換股票據之兌換價須予調整。

謹此提述光滙石油（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公告，就二零一零年五月十日發出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上所載之批准股份拆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普通決議案（「決議案」）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點票之監票人。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1. 決議案	1,100,685,091 (100%)	0 (0%)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615,870,400股，相當於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並無有權出席之股東僅可對決議案投反對票。亦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預期拆細股份將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八日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買賣。拆細股份將以每手買賣單位1,000股拆細股份買賣。有關拆細股份及換領新股票之交易安排詳情，請參閱該通函。

可換股票據兌換價之調整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七日發行合共本金額為120,000,000美元之未償還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之條款，鑒於進行股份拆細，可換股票據之兌換價須予調整(「可換股票據調整」)，其詳情如下：

	股份拆細生效前		股份拆細生效後	
	可換股票據所 附兌換權獲悉 數行使後將予 配發及發行之 股份數目	每股兌換價	可換股票據所 附兌換權獲悉 數行使後將予 配發及發行之 拆細股份數目	每股拆細股份 兌換價
合共本金額 120,000,000美 元之可換股票 據	619,994,833 股股份	0.19355美元	2,479,979,333 股拆細股份	0.0483875美元

本公司核數師已審閱並書面確認可換股票據調整乃符合可換股票據之條款。

承董事會命
光滙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薛光林

香港，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六名執行董事，即薛光林博士、唐波先生、謝威廉先生、陳義仁先生、Gregory John Channon先生及張森先生；(ii)四名非執行董事，即何自新先生、冉隆輝先生、孫振純先生及戴珠江先生；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燦林先生、劉漢銓先生及張信剛教授。

* 僅供識別